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已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经相应程序确定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漳平市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技术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本项目由采购人委托福建兴诚建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竞争性谈判活动。

1. 项目名称：漳平市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技术服务

2. 备案编号：/

3. 项目编号：FJXCJZP (2024) CG033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80000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元）：800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 1 | C13010000- 区域规划和设计服务 | 1.00 | 800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不适用

节能产品：强制节能产品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执行。

环境标志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执行。

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执行。

信用记录：

(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点）前分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以下简称：“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2) 查询结果的审查：①由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信用记录（以下简称：“评标委员会的查询结果”）。②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与评标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评标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为准。③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的（评标委员会应将通过上述网站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的原始页面打印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以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为准。④查询结果存在投标人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 1：【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面向的企业规模：中小企业

预留形式：【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比例：100%

6.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6.1 法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6.2 特定条件:

采购包 1: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 资格 | 须提交省级(含)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或乙级以上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非中小企业的将被拒绝,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1、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且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2、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可不提供以上第1材料,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可不提供以上第1点材料,但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4、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所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根据《龙岩市财政局关于简化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的通知》,针对预算金额在200万元以内的政府采购项目,一般资格证明文件中“财务状况报告”项、“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项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项,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承诺函。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的供应商,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等证明材料。承诺函模板详见附件《资格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自行采购项目的参照上述规定执行)(采购文件其他地方与本条不一致的,以本条款为准) |
| 资格补充说明 | 财务状况报告中,若供应商提供的“资信证明”中有注明“复印无效”,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中应提供原件,若资信证明材料为电子版的,则应提供彩色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为无效响应。 |

6.3 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谈判:

采购包 1: 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关规定和资料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须知前附表和谈判文件第五章。

7.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期限:

7.1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2024年09月10日起至2024年09月18日每天上午08:30~12:00时,下午14:30~17:3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福建兴诚建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漳平分公司(漳平市福满路2号



福满庭苑 3#楼 2 楼) 购买采购文件, 每份采购文件 300 元。未购买或逾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2 如果采购过程中有发出更正公告, 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延长文件获取期限, 则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以更正公告中的约定为准。

8. 谈判时间及地点:

8.1 谈判时间及地点: 福建兴诚建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漳平分公司开标室; 2024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将在截止时间前半个小时开始签收投标文件和投标保证金),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或逾期收到的采购文件恕不接受。

9. 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

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10. 采购人: 漳平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 漳平市

邮编: 364400

联系人: 凌先生

联系电话: 0597-7532836

11. 代理机构: 福建兴诚建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漳平市福满路 2 号福满庭苑 3#楼 2 楼

邮编: 364400

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0597-7520399

附 1: 提交谈判保证金的信息

| |
|---|
| 谈判保证金 |
| 特别提示 |
| 1、请供应商开标前自带谈判保证金 (以现金形式密封在一个信封袋内) |
| 2、供应商的信封袋上务必按照以下格式注明, 以便核对: “ (XX 项目名称的谈判保证金、招标编号、供应商全称) ”。 |